

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特約商店合約書

_____ (以下簡稱甲方) 與 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(以下簡稱乙方), 為創造合作互惠效益, 商請甲方為特約商店, 雙方同意約定事項如下:

一、 凡乙方教職員生及校友於結帳前出示識別證，甲方提供商品優惠如表列：
(表格若不敷使用，請另加頁列表附於後)

優惠項目 (商品)	優惠方式 (折扣)

二、 乙方須將甲方提供之優惠項目於學校網站 <https://www.nehs.hc.edu.tw/>公告周知。

三、 本合約自簽約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，合約期滿甲乙雙方無異議視同續約一年。

四、 本合約書若有任何未盡事宜，甲、乙雙方得隨時協商修訂之。

五、 本合約一式二份，由甲、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 方: (用印) 乙 方: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(用印)

代 表 人： (簽章) 代 表 人： (簽章)

公司地址：學校地址：新竹市介壽路 300 號

聯絡人：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 聯絡電話：03-5777011

傳真號碼： 傳真號碼：03-6668289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